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 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一）负责组织、协调、检查考核全面推进河湖长制工作；
- （二）负责全区泵站和湖泊水系的调度工作；
- （三）承担全区水务信息化发展规划落实，组织水务信息化发展规划落实，组织水务信息化项目建设；
- （四）承担水务信息资源整合、交换和共享的相关工作；
- （五）承担水务公用信息平台和网络信息的管理和维护工作；
- （六）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4.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7.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26.1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4.75	本年支出合计	57	374.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74.75	总计	60	374.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4.75	374.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6	16.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67	7.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3	8.3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5	1.0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09.44	209.4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16.68	116.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5	12.35					
			2210202	提租补贴	2.57	2.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4.75	163.19	211.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6	16.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67	7.64	0.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3	8.3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5	1.0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09.44		209.4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16.68	114.59	2.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5	12.35				
2210202			提租补贴	2.57	2.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4.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66	16.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05	17.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26.12	326.1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92	14.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4.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4.75	374.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4.75	总计	64	374.75	37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74.75	163.19	211.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6	16.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67	7.64	0.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3	8.3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5	1.0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09.44		209.4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16.68	114.59	2.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5	12.35	
2210202			提租补贴	2.57	2.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 算 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 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5	310	资本性支出	0.63
30101	基本工资	37.82	30201	办公费	2.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3
30102	津贴补贴	6.11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63.85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6	30206	电费	0.1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0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55.31	公用经费合计					7.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 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 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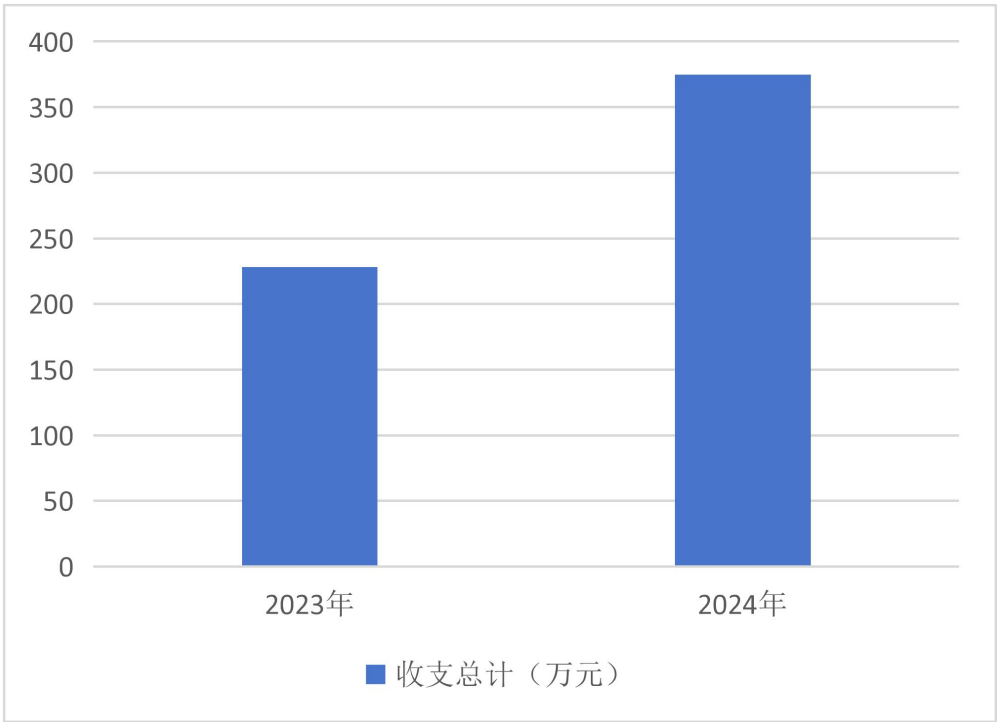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374.7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6.57 万元，增长 64.2%，主要原因：一是从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调入 6 人，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调入 1 人，青山区钢花村街道综合执法中心调入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科技金融创新促进中心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党员服务中心 1 人；二是增加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运维经费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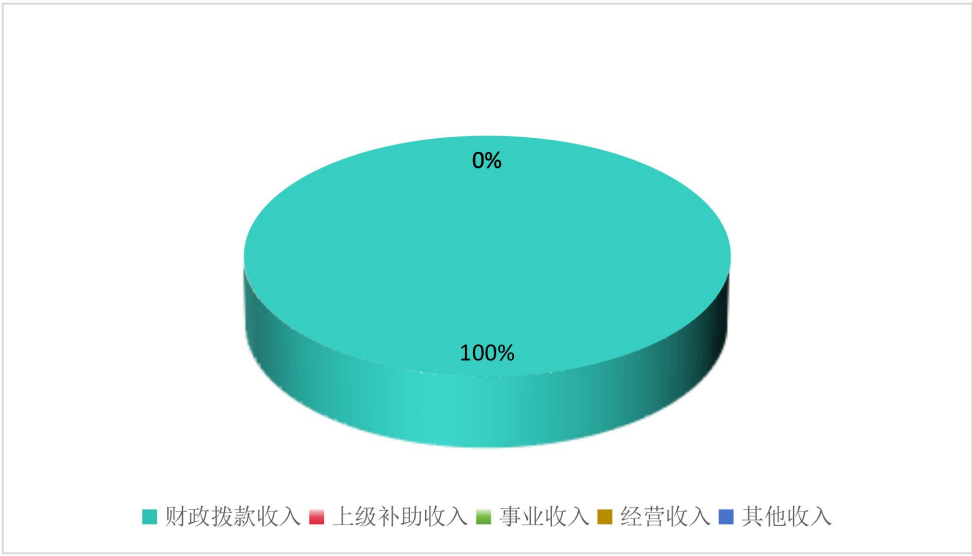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74.7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46.57 万元，增长 64.2%，主要原因：一是从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调入 6 人，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调入 1 人，青山区钢花村街道综合执法中心调入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科技金融创新促进中心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党员服务中心 1 人；二是增加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运维经费项目。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4.7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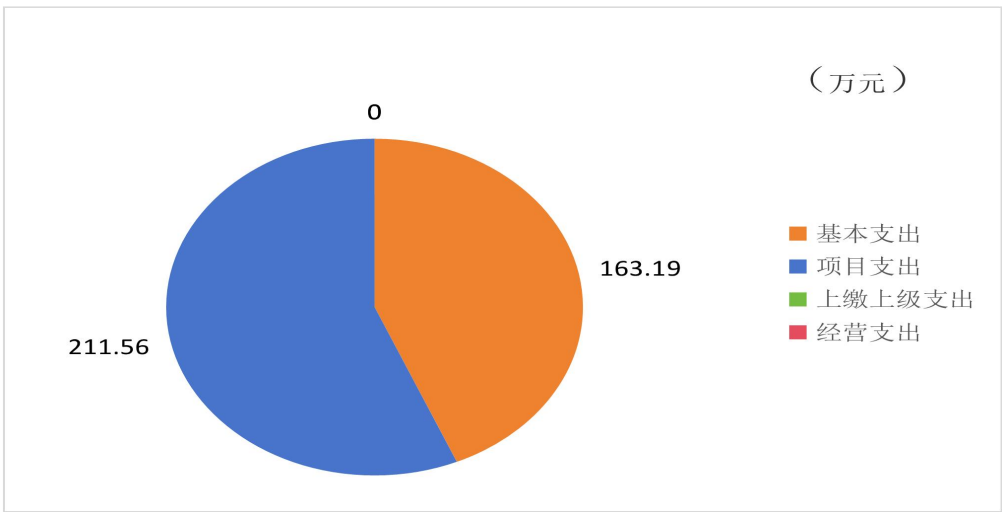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74.7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46.57 万元，增长 64.2%，主要原因：一是从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调入 6 人，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调入 1 人，青山区钢花村街道综合执法中心调入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化工区）武惠

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科技金融创新促进中心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党员服务中心 1 人；二是增加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运维经费项目。其中：基本支出 163.19 万元，占本年支出 43.5%；项目支出 211.56 万元，占本年支出 56.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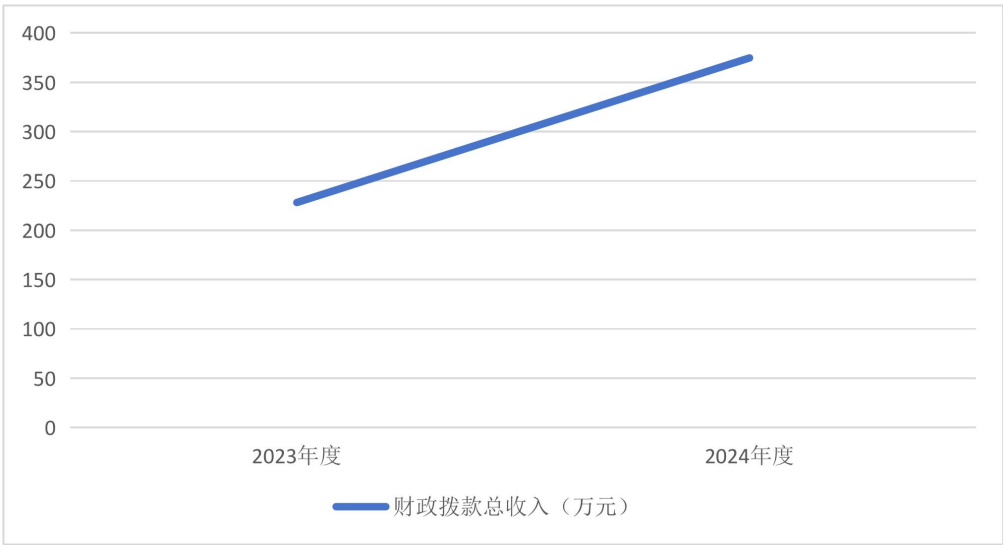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74.7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6.57 万元，增长 64.2%。主要原因：一是从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调入 6 人，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调入 1 人，青山区钢花村街道综合执法中心调入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科技金融创新促进中心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党员服务中心 1 人；二是增加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运维经费项目。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4.7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46.5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从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调入 6 人，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调入 1 人，青山区钢花村街道综合执法中心调入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科技金融创新促进中心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党员服务中心 1 人；二是增加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运维经费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4.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6.57 万元，增长 64.2%。主要原因：一是从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调入 6 人，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调入 1 人，青山区钢

花村街道综合执法中心调入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科技金融创新促进中心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党员服务中心 1 人；二是增加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运维经费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4.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6.66 万元，占 4.4%。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7.05 万元，占 4.6%。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 农林水支出（类）326.12 万元，占 87%。主要是用于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4.92 万元，占 4%。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37.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河湖长制项目经费压缩。其中：基本支出 163.19 万元，项目支出 211.56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河湖长制专项经费 59.47 万元，主要成效制作更新河湖长公示牌，加强监督管理。聘请民间河湖长并加强日常管理，广泛开展河湖长制宣传活动。聘请第三方单位定期开展无人机飞检及考核督查，排查整改河湖“四乱”等水环境问题，强化河湖水域岸线空间管控；街道河湖

长制工作经费 50 万元，主要成效开展河湖健康评价、强化河湖监管等；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运维经费 99.97 万元，主要成效完成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器托管、网络专线续费、前端监控监测站点运维等工作；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 0.03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 2.09 万元，主要成效职工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全覆盖，保障其生活水平。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9.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调入 6 人，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调入 1 人，青山区钢花村街道综合执法中心调入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科技金融创新促进中心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党员服务中心 1 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调入 6 人，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调入 1 人，青山区钢花村街道综合执法中心调入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科技金融创新促进中心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党员服务中心 1 人。

3. 农林水支出（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07.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河湖长制项目经费压缩。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0.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调入 6 人，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调入 1 人，青山区钢花村街道综合执法中心调入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 人，调出至青山区科技金融创新促进中心 1 人，调出至青山区党员服务中心 1 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3.1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5.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7.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维修（护）费、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5.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4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2.4%。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211.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过程指标均完成目标值，项目效益指标均完成目标值。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74.7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指标数量、质量、时效、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值。

见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5 个一级项目。

1. 河湖长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4.77 万元，执行数为 59.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制作更新河湖长公示牌，加强监督管理。聘请民间河湖长并加强日常管理，广泛开展河湖长制宣传活动。聘请第三方单位定期开展无人机飞检及考核督查，排查整改河湖“四乱”等水环境问题，强化河湖水域岸线空间管控。

2. 街道河湖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河湖健康评价、强化河湖监管等。

3. 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99.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器托管、网络专线续费、前端监控监测站点运维等工作。

4. 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03 万元，执行数为 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改善享受对象医疗负担。

5. 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9 万元，执行数为 2.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职工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全覆盖，保障其生活水平。

见附件 2: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项目绩效自评表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均为 100 分，达到了财政资金的预期结果，强化绩效目标管理、项目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常态化推进河湖长制工作

1. 推进河湖长巡查履职。发挥区级河湖长（含区级流域河湖长）的“关键少数”作用，示范带动街道级河湖长、村（社区）级河湖长“挂帅出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备汛防汛、环保督察等重点工作，推动各级河湖长定期巡查、履职尽责。4月2日上午，组织18个部门、11个街道负责人以及武钢专防、船厂专防、石化专防有关负责人开展2024年防汛及河湖长制培训，强化能力建设。完成北湖、北湖港、北湖大港健康评价报告编制，同步形成健康档案。纵深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排查整改河湖“四乱”问题2处，组织对水利部下发的10处卫星遥感图斑开展复核及举证销号。从工程措施和管理措施双管齐下，组织落实大东湖流域2024年主要工作任务清单。加强河湖水域岸线日常巡查保洁，确保良好的河湖周边环境。

2. 保障河湖流域水安全。一是防汛安全。汛前积极落实防汛备汛工作，主汛期先后启动防汛Ⅳ级、Ⅲ级应急响应，严格落实24小时巡堤查险工作，加强分析研判、统筹调度，落实落细各项防范措施。8月8日0时终止防汛Ⅳ级响应后，防汛工作转为常态化日常巡查管理。二是排涝安全。2024年新建改建排水管网5公里，疏捞维护排水管网220公里以上。针对主汛期和梅雨季叠加的严峻形势，全面动员、政企联动，严格落实排渍应急预案以及“一点一策”，全区主、次干道、桥梁涵洞交通正常通行。三是供水安全。2024年完成二次供水修缮点位26处，及时回应和办理供水服务投诉，全年供水平稳安全。

3. 复苏河湖生态环境。持续巩固建成区 4 个黑臭水体（青山港、武钢二号明渠、罗家港、青山热电厂排水渠）治理成效，无返黑返臭现象。进一步提升江滩管理水平，对青山江滩提档升级，积极申报国家级水利风景区。谋划推进青山湿地一期项目运营管护机制，持续推进青山湿地二期征地拆迁和岸线整治。制定《青山区湖泊综合治理方案》《北湖综合治理方案》《清潭湖、竹子湖综合治理方案》，有序推进竹子湖、清潭湖水环境整治及水生态修复工程，目前退圩还湖工程、水体连通工程、底泥清淤钝化工程、水生态修复工程、初雨调蓄及处理设施已完成，正在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农业面源综合整治工程、排口生态改造工程、水质监测及长效管理系统。

4. 实施流域综合治理。推进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试点区建设，目前，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一期工程已完成总工程量 73%，武汉市青山区北湖污水处理厂尾水提升人工湿地一期工程正在推进 EPC 招标工作。强化城乡污水治理提质增效，新改建污水管网 6.4 公里，主要完成 20 余处混错接改造和 55 处管网结构性缺陷修复。对东湖港、沙湖港、青山港、罗家港、楠姆河等水系排口倒灌情况完成排查，已完成落步嘴污水收集系统管网设施排查。编制《青山区（化工区）村庄生活污水收集与处理专项规划（2023 年～2035 年）》，逐步补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短板。强化排水许可执法监管，2024 年新增完成办证 2424 家，开展排水许可批后监管 432 家，开展排水户水质检测 114 家。

5. 共同缔造幸福河湖。推进“河湖长+警长”“河湖长+检察长”“河湖长+法院院长”协作机制，守牢河湖安全底线。发挥 32 名民间河湖长、三支“河小青”志愿队伍的示范引领作用，定期开展河

湖长制宣传“六进”活动，引导社会公众共同参与。开展碧水保卫战“幸福河湖共同缔造行动”，我区2人分别荣获湖北省“幸福河湖共同缔造优秀河湖长”“幸福河湖共同缔造最美护河员”称号。青山港被评为2024年度“市级幸福河湖”。《青山江滩“新”讲解》荣获全国第六届“守护幸福河湖”短视频比赛“水美中国”专题赛三等奖。广泛开展河湖长制宣传，2024年在各类媒体平台发布宣传稿290余篇，积极营造全社会关心参与河湖治理管护的浓厚氛围。

（二）精细化推进城市综合管理工作

2024年我局收到市民服务热线等群众诉求1974件，办理1610件，退回364件。其中，区城运中心“一网统管”城市运行管理平台受理诉求件1234件，办理案件数937件，经经办科室（单位）调查核实后退回297件；市水务局水务市民热线110联动办公系统受理诉求件740件，办理案件数673件，经经办科室（单位）调查核实后退回67件。

区城运中心“一网统管”城市运行管理平台派发的1234件诉求件中，办理案件数量937起，主要集中在江滩堤防类案件198起，主要集中在5号码头酒吧噪音扰民、国庆期间电音节噪音扰民、湿地公园圈地收费烧烤露营、湿地公园厕所门未开、江滩2期到4期骑行、禁止遛狗等问题上；排水类案件560起，主要集中在沙湖港施工导致周边小区房屋破损赔偿、和平大道宜居路“死亡路口”的改造诉求和管控、汛期区内淹水、严西湖水位高要求开闸放水、井盖缺失破损、下水道堵塞等问题上；供水类案件164起，主要集中在区内停水或水压低、供水施工导致的水管漏水、严西湖沈家湖绿道建设咨询、旧城改造二次供水施工等问题上；拆迁类案件14起，主要集中在棚户二期拆迁问题上；重点办1起，反映的是青山北

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沉井施工导致毁坏绿化的问题。核实后退回 297 起，江滩堤防类案件 19 起，排水类案件 221 起，供水、湖泊类案件 57 起。

市水务局水务市民热线 110 联动办公系统派发的诉求件以江滩建设与管理类为主。受理的 673 起诉求件中，主要集中在江滩建设与管理 493 起，主要集中在五粮库码头酒吧噪音扰民、江滩电音节和沙滩排球场演出噪音扰民、江滩内外广场舞带音响唱歌扰民、江滩内路灯不亮、江滩禁止骑行遛狗、流浪狗咬人赔偿、江滩停车场停车规定不合理、江滩内圈地收费、江滩红杉林施工等问题上。排水类 180 起，主要集中在下水道堵塞、井盖破损缺失、污水管破损问题上。核实后退单 67 起，其中排水类案件 45 起，江滩堤防类案件 22 起。

（三）强化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应用

新建三处易渍水区域监控，提高监控平台的覆盖范围，对重点区域进行关注，为城市排涝工作提供有效支撑。将水文、气象、视频数据与区城运平台进行共享，加强了区级数据的有效整合和集中管理展示，为城市运行管理工作提供有效助力。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	------	---------	------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常态化推进河湖长制工作	发挥区级河湖长（含区级流域河湖长）的“关键少数”作用，示范带动街道级河湖长、村（社区）级河湖长“挂帅出征”。组织18个部门、11个街道负责人以及武钢专防、船厂专防、石化专防有关负责人开展2024年防汛及河湖长制培训，强化能力建设。完成北湖、北湖港、北湖大港健康评价报告编制，同步形成健康档案。纵深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排查整改河湖“四乱”问题2处，组织对水利部下发的10处卫星遥感图斑开展复核及举证销号。推进“河湖长+警长”“河湖长+检察长”“河湖长+法院院长”协作机制，守牢河湖安全底线。发挥32名民间河湖长、三支“河小青”志愿队伍的示范引领作用，定期开展河湖长制宣传“六进”活动，引导社会公众共同参与。开展碧水保卫战“幸福河湖共同缔造行动”，我区2人分别荣获湖北省“幸福河湖共同缔造优秀河湖长”“幸福河湖共同缔造最美护河员”称号。青山港被评为2024年度“市级幸福河湖”。《青山江滩“新”讲解》荣获全国第六届“守护幸福河湖”短视频比赛“水美中国”专题赛三等奖。广泛开展河湖长制宣传，2024年在各类媒体平台发布宣传稿290余篇，积极营造全社会关心参与河湖治理管护的浓厚氛围。	完成年度任务
2	精细化推进城市综合管理工作	2024年我局收到市民服务热线等群众诉求1974件，办理1610件，退回364件。其中，区城运中心“一网统管”城市运行管理平台受理诉求件1234件，办理案件数937件，经经办科室（单位）调查核实后退回297件；市水务局水务市民热线110联动办公系统受理诉求件740件，办理案件数673件，经经办科室（单位）调查核实后退回67件。	完成年度任务
3	强化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应用	新建三处易渍水区域监控，提高监控平台的覆盖范围，对重点区域进行关注，为城市排涝工作提供有效支撑。将水文、气象、视频数据与区城运平台进行共享，加强了区级数据的有效整合和集中管理展示，为城市运行管理工作提供有效助力。	完成年度任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

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事业单位医疗（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

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见附件 1

二、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项目绩效自评表
见附件 2

单位决算公开咨询电话：027-86842679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部门整体绩效
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4 月25 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163.19		项目支出总额		211.56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450.07	374.75	83.3%	20	
年度目标 1: (30分)		完成省市部署的河湖长制年度目标任务					
年度绩效目标 1 (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湖巡查任务落实率		≥90%	≥90%	10
		质量指标	河湖水环境质量达标率		≥90%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河湖功能持续利用率		≥90%	≥90%	5
		生态效益指标	河湖水环境面貌改善		≥90%	≥90%	5
年度绩效目标 2 (30分)		群众投诉落实率 100%，湖泊水务年度综合排名进入中心城区前四名					
年度绩效目标 2 (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投诉落实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群众投诉及时接收、处置、回复率		≥95%	≥9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水务事业可持续发展		100%	100%	5

年度绩效目标 3 (20 分)		协调推进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 3 (2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务前端监测监控站点建设	100%	100%	5
		时效指标	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按计划时间推进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水务事业可持续发展	100%	100%	5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

2024 年度河湖长制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5年4月25日

项目名称		河湖长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4.77	59.47	44.1%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湖长巡查完成率		≥100%	≥100%	10
			开展河湖长制培训		≥2次	≥2次	10
			河湖长公示牌更新维护数量		≥34块	≥34块	10
			河湖长制宣传及志愿服务活动		≥6次	≥6次	10
			组织对街道及区级河湖长联系部门开展河湖长目标责任考核		≥1次/季度	≥1次/季度	10
		质量指标	“三员三长”工作体系覆盖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河湖长巡查及时性		100%	100%	6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爱护河湖意识		提升	提升	6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内河湖长制工作被正面宣传报道		达标	达标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成区4条黑臭水体保持长治久清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6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街道河湖长制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街道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	5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湖长巡查完成率		≥100%	≥100%	10
			开展河湖长制培训		≥2次	≥2次	10
			河湖长公示牌更新维护数量		≥34块	≥34块	10
			河湖长制宣传及志愿服务活动		≥6次	≥6次	10
			组织对街道及区级河湖长联系部门开展河湖长目标责任考核		≥1次/季度	≥1次/季度	10
		质量指标	“三员三长”工作体系覆盖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河湖长巡查及时性		100%	100%	6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爱护河湖意识		提升	提升	6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内河湖长制工作被正面宣传报道		达标	达标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成区4条黑臭水体保持长治久清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6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 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0	99.97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100%	5
		数量指标	网络线路通畅率		≥95%	≥95%	10
			维护数据库		≥1个	≥1个	10
		质量指标	在线监测数据的准确性		≥90%	≥90%	10
			传输工况线路稳定性		≥90%	≥90%	10
		时效指标	前端监测设备故障处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网络故障处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桥涵立交等重点区域渍水信息上线率		≥95%	≥95%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5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03	0.03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补助待遇人数		1 人	1 人	15
		质量指标	医疗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医疗补助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对象医疗负担改善情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医疗补助政策知晓率		≥90	≥90	15
	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对象满意率		≥90	≥90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9	2.09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发放人数		5人	5人	20
		质量指标	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覆盖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支付及时率		≥95%	10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职工满意度		≥95%	100%	2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